



2015年后减灾框架

拟定考量要素

拟定人：

联合国秘书长减灾事务特别代表

1. 引言

1. 2011年12月22日联合国大会第A/RES/66/199号决议要求联合国减灾署（UNISDR）帮助制定“2015年后减灾框架”。由所有利益相关各方参与的磋商会始于2012年初，包括在线磋商会以及地方、国际、地区和全球层面的磋商会，其中包括8场地区平台会议和全球减灾平台第4次会议。
2. 磋商会以及各国通过UNISDR的兵库行动框架（HFA）监测工具提交的报告、两年一次的联合国全球减灾评估报告成果（2009年、2011年和2013年）和联合国大会的相关审议，再加上有关灾害风险和抗灾力不断增加的文献资料和实践方法，都为进一步制定2015年后减灾框架提供了宝贵的知识和指导。
3. 此次考量要素的拟定受益于迄今为止召开的众多磋商会。拟定这些考量要素的目的是为即将召开的减灾地区平台大会和会议¹的准备和审议工作提供指导和支持，并在此基础上在第3届世界减灾大会（日本仙台，2015年3月14日至18日）上通过正式的筹备流程来构建未来的减灾框架。
4. 根据联合国大会第A/RES/67/209号决议，由UNISDR担任世界减灾大会秘书处，负责协调与所有利益相关方进行磋商的筹备活动。此外，还将提交一份包含地区平台有关2015年后减灾框架内容建议的综合报告，供计划于2014年7月14日至15日在瑞士日内瓦召开的世界减灾大会第1次筹备委员会会议考量。
5. 此次考量要素的拟定还受益于联合国秘书长减灾事务特别代表的科学和技术咨询小组、全球评估报告咨询委员会、私营部门咨询小组、议会咨询小组和HFA咨询小组向联合

¹ 地区平台大会：非洲（尼日利亚阿布贾），2014年5月5日至8日；美洲（厄瓜多尔瓜亚基尔），2014年5月27日至29日；亚洲（泰国曼谷），2014年6月23日至26日；太平洋（斐济苏瓦），2014年6月2日至4日；阿拉伯国家（埃及沙姆沙伊赫），2014年6月10日至12日；欧洲（比利时布鲁塞尔）：时间待定。

国秘书长减灾事务特别代表提供的建议。这些顾问包括 60 多位高级政府官员、议会成员、科学家、企业高管、律师、从业人士、民间团体代表——所有这些人都在无偿提供他们的个人专业能力。

2. 总体考量

背景

6. 随着 HFA 即将到期，在制定 2015 年后减灾框架期间，回顾迄今为止所取得成就的进展情况是非常重要的。一方面，很多国家已经在所有的 HFA 优先领域²取得了一定的进步。尤其是很多中低收入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条件的改善（包括早期预警、备灾和应灾能力的提升）已经为致命风险不断减轻的趋势做出了贡献，至少在可以提供早期预警的天气相关灾害风险方面。

7. 然而，与灾难相关的经济损失和损害仍在继续增加。经济全球化刺激了增长，但同时也导致灾害风险的大规模增加，因为私营和公共领域的新投资主要集中在多灾害地区。例如易遭受飓风和海啸侵袭的沿海地区、易发洪水的江河流域和地震多发的城市地带。高强度风险³在灾害多发地区积聚，然后通过全球供应链向全球范围传递，从而在整体上对商业、政府和社会形成系统性全球经济风险。

8. 此外，城市发展的规划和管理不善、环境退化、贫困和不平等，以及疲弱的治理机制仍在继续推动与广泛性风险⁴有关的损失和损害快速增长。这对面临风险的脆弱性低收入家庭以及小企业和非正式企业（此类企业在很多国家提供绝大多数的就业岗位）来说具有破坏性影响，同时对此类家庭和企业所依赖的公共基础设施和服务业也具有破坏性影响。广泛性风险甚至在并不面临大型灾害风险的国家也正在增加，这凸显了发展和减灾不可持续、不高效的问题；这一点对低收入社区来说尤其不利。正如 2012 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Rio+20）所强调的那样，没有对风险的有效管理，就不可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目标（例如消灭极度贫困），而且目前因发展而引发的风险增长势头也很难停止并逆转，而这些风险正是导致大量人群贫困的原因所在。

9. 在 HFA 以及随后的政策和实践中，“灾害”一般被继续概念化地认为是正常运作的经济体所遭受的外部冲击，而非是会产生或积聚灾害风险的发展政策和实践所固有的潜在风险驱动因素的一种表现。不可逆转的危险气候变化也是由于不断增加的水文气象灾害风险有关的相同经济过程所产生的，而且还常常会放大这些潜在风险驱动因素的影响，此外这些潜在风险驱动因素还具有跨境的性质特点。除非这些驱动因素得到解决，否则在未来数十年与气候相关的以及其他形式的物质和经济损失都将大幅增加，在减少相关死亡人数方面所取得成效也可能停止不前，甚至出现逆转，同时对社会福祉、经济增长、食物安全和环境健康的影响也将威胁国家、企业和社区的生存能力和可持续性。

² 参见“兵库行动框架实施——2007 年至 2013 年总结报告”，UNISDR，2013 年。

³ “高强度风险”用于描述严重性强、中低频率、主要与大型灾害有关的风险。词汇表，2013 年全球减灾评估报告，UNISDR。

⁴ “广泛性风险”用于描述低严重性、高频率、主要（但不仅仅是）与高度本地化灾害有关的风险。同上。

10. 不管理灾害风险就不可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因此，灾害风险管理的总着眼点必须从保护社会 and 经济发展免遭所谓的外部灾害影响和冲击转变为改变发展模式，从而管理风险，可持续地把握机会，提升抗灾力，从而确保实现可持续发展。

11. 此外，鉴于大多数投资来自私营部门，不管此类投资是否属风险敏感型投资，这些投资都将对灾害风险的未來水平产生关键性影响。因此，2015 年后框架应该明确地包含为风险敏感型私营部门投资提供激励和机会的公共政策，包括来自企业、家庭和社区的投資，并允许这些部门自愿承担相关任务。

12. 提升人类和环境的抗灾力需要对当前发展实践方法、流程和模式做出必要的改变，提供强有力的国际和地方承诺，并履行这些承诺。相关政策和行动不仅仅要减轻现有风险，还需要将预防新风险的累积放在优先位置。风险管理必须成为可持续发展政策和实践的一部分，这样才能应对现有挑战，把握潜在机会。

当前机遇

13. 制定并通过 2015 年后减灾框架正值一个关键时期，因为在同一时期还有另外两项与风险增加和管理有关的重大工具正在讨论之中，这两项重大工具分别是气候变化和 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日程和目标。

14. 上述巧合为界定并形成一個整体一致、连贯统一和尽可能协调的 2015 年后范例提供了一次重大机遇。这一机遇使我们能够管理发展中所固有的风险，这些风险通过灾害、气候变化和多变性、金融和经济危机，以及其他对经济、社会和环境所产生后果的方式体现出来。从这一角度来看，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必须视为更广泛的风险管理战略的一部分，这一战略应涵盖自然灾害和技术性灾害，而且可以帮助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15. 我们需要在上述国际工具和框架的制定过程中纳入目前为止所获取的灾害风险管理知识和经验。如果要实现全球共享的可持续发展和抗灾力愿望，我们需要将这些工具和框架融合在一起。

16. 如果这三种工具采用不连续、不相容的方式来管理风险，则根本无法成功实现可持续发展。尽管每项工具可能需要根据具体的问题进行适当的指导和调整，但是以连贯一致的方式来管理风险和机遇应成为它们的一大共同特点。

17. 风险管理上的挑战已经在 HFA 的实施经验中在地方、国际和地区层面上得到了检验。因此，2015 年后减灾框架拥有坚实的基础，并可在此基础上进行必要的改变，来加强目前在发展规划和投资中的风险管理实践方法。所以，这一框架应该在制定和实施时作为一种指导工具，为成功实施未来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气候变化协议提供支持。从这一观点出发，2015 年后减灾框架不应被视为一项独立的针对某一部门的技术性协议。因此需要制定相关条款，确定在实施时不同的框架和工具能够相互关联和互相支持。

18. HFA 监测工具（这是一项由 UNISDR 管理的政府自愿自我报告机制）已经显示出了一个适当的监测系统（监测目标、指标和衡量措施有效性的验证方式）的重要性和实用性。

因此，需要一项增强版 HFA 监测工具来配合 2015 年后减灾框架，而且这一工具还可以帮助更广泛地监测发展的可持续状况。

19. 此外，迄今为止，对 HFA 的定期审查都是通过“千年发展目标”和“气候变化公约”所区分的流程进行的，这样会妨碍各个国家进行全盘审查，妨碍对进展情况的评估，妨碍对实施连贯性和措施相互融合状况的评估，妨碍做出有用的调整。在此方面，定期审查 2015 年后减灾框架应该至少与 2015 年后发展日程和目标一起并通过相同的流程由联合国治理机构进行；同时在可能的情况下，与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的未来安排一起进行。

20. 最后，有效的风险管理需要来自地方、国家、地区和全球公共和私营部门的各方力量采取行动。鉴于行动的不同性质和规模，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工具和政策工具尽管是必要的，但本身并不足以也不适合提供详细的规定和指导。实际上，这些工具需要通过利益相关方群体自愿的明确承诺和行动进行补充和详细阐述，利益相关方群体包括社区、民间团体组织、地方政府、议会、企业和科学团体。这些群体也希望承担领导职责和责任，从而为管理发展中所固有的风险贡献积极的力量。这些分散的、不被注意的承诺正在不断涌现，是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一股巨大的贡献力量，应该获得全面的感谢和认可。

21. 在此背景下，很多相互关联和互相强化的要素和问题涌现出来，可以用于帮助有效地管理风险，因此这些要素需要在第 3 届世界减灾大会的整体成果中体现出来。其中部分议题和问题可以在 2015 年后减灾框架中得到最好的解决，而其他一些问题（例如相关承诺）可以通过其他文件解决，还有一些问题则可以通过政治宣言解决。从这一角度来看，预想的大会成果将包含三层内容：A) 2015 年后减灾框架及其监测系统和定期审查流程；B) 利益相关方自愿承诺，作为承担责任、愿景和为行动做好准备的领先表率；C) 政治宣言。

22. 为确保地区和全球层面的连续性和一致性，为即将召开的地区平台减灾大会和会议做好准备并开展讨论是非常重要的，这些会议将关注并进一步讨论本文件所指出的问题和议题。

3 世界减灾大会成果的拟定组成部分

23. 本章节将详细阐述上文提及的世界减灾大会总体成果的三大组成部分：A) 2015 年后减灾框架及其监测系统和定期审查流程；B) 利益相关方自愿承诺，作为承担责任、愿景和为行动做好准备的领先表率；C) 政治宣言。

A) 2015 年后减灾框架及其增强版监测系统和定期审查流程

24. 在磋商会中，各国和利益相关方已经指出 2015 年后减灾框架需要：以 HFA 的经验为基础；具有可行性并以行动为导向；加强责任制；应相对简短；应能够应对未来的自然和技术性风险情景，从而具有深远的意义。

25. 2015 年后减灾框架还应以早前框架的经验和原则为基础，包括“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国际行动框架”、“建立更安全世界的横滨战略”，以及“让 21 世纪的世界更安全：减少灾

害和减轻风险”战略（ISDR）。没有必要在此重复这些框架的内容，因此仅简单地提及并回顾一下之前的这些减灾工具。

26. 从一种基于概念和行为的框架（例如目前的 HFA）转变为一种围绕具体的战略公共政策而构建的框架（并辅以利益相关方的承诺为补充），有益于加强责任的清晰度、问责制和对实施情况的监测。

27. 总的来说，明确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实质性要素可以以下问题为指导：**鉴于管理风险需要在地方、国家、地区和全球层面上实施多种工具和计划——目前还存在哪些缺失或不清楚的方面，而且如果这些方面能通过一项不具法律约束力的全球框架达成一致，就能够帮助实现更有效的风险管理？**

28. 这一方法能帮助对照 HFA 的核心要素（即“预期成果”、“三大战略目标”和五大“2005-2015 年优先行动事项”）找寻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要素，还能帮助评估这些成果、目标和优先行动事项是否依然有效，是否需要重新配置，并确定是否还缺失其他要素。

29. 在此章节 A 中，有关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拟定实质性要素、监测系统和定期审查流程将通过“i”、“ii”、“iii”三个子章节进行介绍。

i.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实质性要素

30. 总的来说，有关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磋商会和 HFA 的实施经验已经指出，我们需要重新界定和重新组织 HFA 要素，从而加大力度强调实现更加安全、更有保障和更强抗灾力的社区和国家。从当前情况来看，很多问题已经成为关键性问题，值得考虑将这些问题作为指导未来行动的原则。

31. 拟定的 2015 年后减灾框架实质性要素包括一套指导原则以及对预期成果、战略目标和优先行动事项的重新界定。

指导原则

32. 之前和现有框架的原则仍然有效，并可以补充以下内容：

- 发展的可持续性以及人类、国家和环境的抗灾力取决于良好的风险管理，而这又需要对私营和公共规划和投资提供指导。不仅要减轻现有风险，还要预防积聚新的风险。
- 2015 年后减灾框架应囊括自然灾害和技术性灾害。
- 预防和减轻灾害风险是一项国际法律义务，是对人类享受人权的保障。
- 风险驱动因素不断增加的跨境和全球化特点要求进一步加强对这些风险的评估和管理合作。
- 提供开源和开放的风险科学信息和科学知识有助于开展经济高效的分析，有助于实现交易透明化，有助于实现问责制，有助于在公共部门、私营部门和其他利益相关方之间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预期成果、战略目标、优先行动事项、基础问题

33. 减少灾害损失和损害（作为现有 HFA 的一项成果）本身就反映了一种将灾害视为外部事件并将减灾作为发展保障部门的看法。因此，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预期成果不应该仅仅是减少损失，而应该采用更加积极远大的描述方式，例如打造安全、健康、富足和具有抗灾力的国家和社区。这将于可持续发展目标（SDG）和具体的目标之间建立一种直接的、相互强化的关联。同时，这将增加管理灾害风险的政治和经济必要性，改变对风险管理投资的认知，将风险管理投资从增加的额外成本转变为一种创造共同价值的机会。

34. 要取得这一成果，2015 年后减灾框架需要补充三个战略目标，即：1) 预防风险，并采取尽可能减少产生灾害风险的发展道路；2) 减轻风险，即采取行动，应对现有的灾害风险积聚问题；以及 3) 加强抗灾力，即采取行动，提升国家和社区抵抗灾害损失和损害的能力，将灾害影响降至最低，并快速恢复发展。

35. 相应地，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优先领域需要在关键的公共政策上进行界定，包括公共拥有的、管理的或监管的服务和基础设施应对灾害风险的公共政策；环境领域应对灾害风险的公共政策；以及为家庭、社区、企业和个人行动规定或提供激励措施的公共政策。在这些不同的领域内，优先领域应涵盖前瞻性和预期风险管理（预防风险）、修正性风险管理（减轻风险）以及提升抗灾力行动方面的公共政策。此次重新调整 HFA 优先领域对公共政策的着眼点将进一步强化这一减灾工具，界定各方责任，加强问责制，促进对实施情况的监测。

36. 为了朝着预期成果和战略目标不断前进，有关风险管理的公共政策需要获得适当的治理框架的支撑，这些治理框架不仅要将来自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行动纳入进来，还要将来自民间团体、私营部门、科学和学术界以及其他各方的行动纳入进来。通过这一治理方法，不同部门之间的创新型网络化合作伙伴关系和联盟关系将日益普遍，并将作为一种应对发展挑战的有效方法。同样地，公共政策还需要得到来自信息知识产生和管理机制的支撑，从而确保有关风险和风险管理替代方法的相关信息知识能够为不同层级（从个人、家庭到国际组织）的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所用。

37. 在此背景下，以磋商会的成果为基础，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名称可能定为：“《兵库行动框架二》——管理灾害风险，提升抗灾能力”。

ii. 增强版监测系统

38. 迄今为止，我们使用的是跨五大优先领域的 22 个核心指标来监测 HFA 的成果。通过在线 HFA 监测工具，由各个国家对其进展情况采用 1 至 5 分制进行评分，并辅以验证方法和定性描述。尽管此举已经产生了有关政府所报告减灾进展情况的最大型全球信息库，但 2009 年、2011 年和 2013 年三次两年一度的审查经验已经突显了这一做法的不足，包括：主观性；单个指标对应多项公共政策；以及多数指标与投入有关而非与产出有关。此外，多数指标体现的是修正性风险管理或灾害管理，而非前瞻性和预期风险管理。因此，当前的 HFA 监测工具只能在部分上帮助评估各个国家是否正在应对潜在的风险驱动因素，

是否正在避免新风险的积聚。此外，在 HFA 监测工具以及千年发展目标（MDG）进展的监测机制和气候变化公约联合国框架的监测机制之间没有明确的关联。

39. 在认识到这些不足的基础上，我们将通过一套新的指标系统（包括五大不同的指标类型），来衡量灾害风险管理的公共政策在以下方面的表现情况，包括应对潜在风险驱动因素从而预防风险产生（前瞻性风险管理）、减轻现有风险水平（修正性风险管理），以及提升灾害发生时的抗灾力（抵抗损失并快速恢复发展的能力）。这些政策的成功将确定一个国家所面临的灾害损失和损害的水平以及灾害对经济、环境和社会福祉的较长期影响。

40. 灾害损失水平是风险管理的最终指标。基本上，如果损失在增加，则风险管理效果不佳，反之亦然。因此，第一类指标需要包含一套灾害损失和损害的衡量标准，包括绝对标准和相对标准（与人口、GDP 等相比）。这些标准还将包含人员损失（死亡人数、受伤和受灾人数）；物质损失（受损和遭破坏的房屋和当地基础设施）；以及经济损失（受损和遭破坏资产的替代成本）。

41. 第二类指标衡量的是各国的风险情况，包括高强度风险和广泛性风险。这一类指标将采用年度平均损失（AAL）和可能最大损失（PML）等衡量标准，从而凸显某一国家未来可能遭受的灾害损失。其中重要的一点是明白所观察到的历史损失和风险之间的区别。鉴于一些高强度风险的发生并不频繁（例如每 500 年或 1000 年一次），30 年或 40 年的历史数据本身并无法体现相关国家可能面临的风险水平。

42. 第三类指标旨在探寻某一国家经济在面对可能损失时的抵抗能力如何。具体做法是找出能对比风险水平与相关国家经济规模、资本存量、投资和储蓄水平、贸易流量、保险普及水平、政府财政健康度、社会保障程度和其他衡量标准的指标。此外，还将通过对比由政府财政负责的风险资金和可获得的风险融资（包括但不限于保险），来衡量财政的抗灾能力如何。

43. 第四类指标用于衡量一个国家对于潜在风险驱动因素的管理情况，并将灾害风险管理与发展目标和气候变化公约关联在一起。这些指标将分门别类制定，包括：经济和财政结构；贫困和社会脆弱性；环境和生态系统服务退化和气候变化；城市化；应对能力。

44. 第五类指标将用于衡量国家通过有效公共政策支持前瞻性和预期风险管理、修正性风险管理以及提升公共和私营部门抗灾力的情况。此类指标将被用于衡量治理以及信息知识生成和管理安排（需要这些信息知识来为灾害风险管理公共政策提供支持）的有效性。尽管 HFA 监测工具为具体的相关领域提供了指标，例如早期预警系统，但是这些指标对应的是多项政策和承诺，导致监测含糊不清。这一类基于公共政策的指标将提供更加鲜明和易于验证的指标。

45. 第一类指标所需的数据将来自国家灾害损失数据库，第二类指标的数据将来自全球风险评估结果，第三类和第四类指标数据将来自在国际上可获取、可对比的统计数据 and 数据库。第五类指标的数据将由政府使用经过改进的增强版 HFA 监测工具产生。

46. 为了帮助在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监测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新气候变化协议的监测之间建立联系，在设计新的 HFA 监测工具系统时需要纳入与这些工具目标相兼容的指标。在衡量指标上明确这一关联性将使同时监测所有这三大框架的进展情况成为可能。

iii. 定期审查流程

47. “1989 年国际减轻自然灾害十年国际行动框架”隶属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权限之内。然而，HFA 并没有提供一项由相关联合国治理机构进行的正式定期审查，而是采用通过全球减灾平台进行审查的方式。其结果是造成监测功能从千年发展目标（MDG）的机制中移除，导致跨机制相互支持效果极其有限。

48. 联合国大会已经成立了高级别政治论坛（HLPF），作为一种机制负责“在政治上领导和指导可持续发展工作，后续追踪并审查可持续发展承诺实施的进展情况，在所有层面上以全盘和跨部门的方式整合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的工作，制定一份重点突出、具有能动性、面向行动的议程，确保适当审议可持续发展新挑战和新兴挑战”。因此，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建立代表着我们拥有了一项可以用于审查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重要工具，从而确保拥有一种同步一致的审查流程和审议工具，同时可以在不同框架间相互支持，并从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日程和目标以及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实施中学习经验。因此，2015 年后减灾框架可以由高级别政治论坛通过由联合国大会和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ECOSOC）主办的定期会议来提供正式审查。

B) *利益相关方的自愿承诺*

49. 之前召开的磋商会已经呼吁民间团体、科学界、地方当局、地方社区、媒体、企业和其他相关方大力参与制定和实施 2015 年后减灾框架。而且，HFA 的实施已经通过关键利益相关方制定自愿承诺、计划、行动和监测工具得到了丰富、强化和加速，例如私营部门的“企业减灾五大要素”⁵，以及地方政府的“十大要素”和提升城市抗灾力“自我评估工具”⁶。

50. 让所有利益相关方通过地区平台在地区和全球层面上提供更多的资源承诺，并将其整合到减灾大会的全面成果内，这将为实施 2015 年后减灾框架提供一股丰富、强大的推动力量。

51.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自愿承诺代表的是利益相关方群体对在地区和/或全球层面上实施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具体行动所做出的提议。这些承诺将形成一股引领力量，为实施 2015 年后减灾框架提供非常坚实的基础，同时表明所有利益相关方可以合作起来，实现从“共担风险到共享价值”的必要转变，2013 年全球减灾评估报告中对此进行了阐述。自愿承诺的价值还在于可以催化和激励其他未参加世界减灾大会的个人、群体、组织和网络等采取进一步行动。

⁵ 参见 UNISDR: www.preventionweb.net/english/professional/networks/public/psp/essentials/

⁶ 参见 UNISDR: www.unisdr.org/campaign/resilientcities/toolkit/essentials

52. 尽管正式来说自愿承诺并非 2015 年后减灾框架的一部分，但是应该汇总起来并被认可为世界减灾大会总体成果的一部分，特别是在世界减灾大会的政治宣言中，因为自愿承诺在指导框架实施和合作方面具有重要的价值。为了符合实际、切实可行，自愿承诺应该提供目标、指标和验证方法，并承诺对进展情况进行定期自我评估。自愿承诺应按国家、地区和部门进行汇总，以帮助实现可视化，便于监测。

C) 政治宣言

53. 世界减灾大会的政治宣言不可或缺，可以为众多关键点提供指导，尤其是在如何解读大会总体成果以及总体成果各组成部分之间的相互联系方面。重要的一点是，政治宣言应建立在地区平台审议的基础之上，才能确保在全球和地区层面之间和具体规定上和谐一致。政治宣言拟定考量的实质性要素包括：

- 评估风险的人为性质；强调风险不断变化的特点；需要重点关注风险的驱动因素，包括气候变化和多变性，这些因素都是发展实践中所固有的因素；需要将脆弱性与风险放在一起应对；需要应对广泛性风险，因为此类风险与脆弱人群和贫困息息相关；认识到应明确关注风险管理的需求，包括减轻现有风险和避免新风险的积聚，从而提升人类、国家和环境的抗灾力。
- 评估通过 HFA 在应对人类对抗某些灾害方面脆弱性所取得的进展；并将重新界定的 HFA 要素视为有效管理风险提升抗灾力的一种必要创新。
- 为 2015 年后减灾框架命名（可命名为“《兵库行动框架二》——管理灾害风险，提升抗灾能力”），并将新框架界定为 HFA 的后续框架，是一个建立在过去多项框架基础上的新框架，包括“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国际行动框架”、“建立更安全世界的横滨战略”，以及“让 21 世纪的世界更安全：减少灾害和减轻风险”战略（ISDR）；提议联合国大会将其相关日程子项目名称从“国际减灾战略”改为“国际风险管理和抗灾力战略”，从而更好地反映工作的重点。
- 欢迎将 HFA 监测工具在新目标、指标和验证方法核心系统的基础上更新为 HFA [2][+] 监测工具。
- 欢迎并感谢利益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将这些承诺视为一种在阐述和实施 2015 年后减灾框架方面引领趋势、彰显信誉、促进合作和开展具体行动的重要标志。
- 在地方、国家和国际层面上强调加强问责制的重要性，欢迎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逐步制定和编撰有关“在灾害发生时保护人员”的国际法。
- 呼吁全面实施 2015 年后减灾框架以及 2015 年后发展日程/目标和气候变化协议。
- 要求高级别政治论坛（HLPF）通过由联合国大会和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ECOSOC）主办的定期会议对 2015 年后减灾框架进行定期审查。
- 认识到地区战略在管理风险方面的重要性，建议他们根据 2015 年后减灾框架进行审查。
- 呼吁联合国系统通过联合国减灾和抗灾力行动计划为国家和利益相关方实施 2015 年后减灾框架提供支持。
- 呼吁国家和利益相关方在世界减灾大会推出的安全学校计划上齐心协力。